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062号《关于核准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8月18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5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35,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7,433,252.8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677,566,747.20元，超募资金412,596,747.20元。本次募集资金于2010年8月23日到账，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分所出具的XYZH/2010CDA2012号《验资报告》验证。

2、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本公司募集资金自2010年8月23日到位后，至2013年12月31日，共计使用金额为67,320.68万元，其中：

（1）本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前（截止2010年8月31日）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7,551.51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前利用自筹资金投入的金额进行了置换。

（2）本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募投项目金额16,286.17万元。

（3）本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12,000.00万元；归还银行借款7,400.00万元。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建设年产4000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的议案》(后变更为“年产5000吨氢氧化锂建设项目”),本公司将超募资金中的5,180.00万元用于新建该项目。截止2013年年末,该项目实际使用金额为5,244.07万元。

(5)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上海航天电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本公司将超募资金中的 8,208.96 万元用于参股上海航天电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20%。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增资事宜已完成。

(6) 根据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资雅安华汇锂业科技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本公司将超募资金中的 7,000.00 万元用于向雅安华汇锂业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后持股比例仍为 100%。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增资事宜已完成。

3、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公司募投项目已完全竣工并于 2013 年末试车投产,故本年度未使用募集资金。

(2) 本年末募集资金余额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于浙商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浙商银行成都分行”)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光华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光华支行”)开立的专用账户内。2014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将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至 2014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下的节余资金全部转入基本账户,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本次注销的各募集资金专户节余资金情况为: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监管额	注销时节余资金余额
1	农行光华支行	8041 0104 5555 558	377,566,747.20	17,065,280.01
2	浙商银行成都分行	6510 0000 1012 0100 2586 89	248,200,000.00	3,506,925.80
3		6510 0000 1012 0100 3297 33	51,800,000.00	740,712.73
	合计		677,566,747.20	21,312,918.54

(二)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39 号)核准,同意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3,500 万股新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用于收购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文菲尔德私人控股有限公司 51%的权益和直接持有的四川天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

本公司于 2014 年 2 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实际发行 11,176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28.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129,28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104,907,510.53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024,372,489.47 元。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 2014 年 2 月 27 日,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出具的 XYZH/2013CDA2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分别存储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光华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光华支行)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滨江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滨江支行)开立的专用账户内。截止 2014 年 8 月 29 日,本公司注销募集资金专户时,募集资金已累计支出 3,036,740,404.76 元,其中用于支付收购文菲尔德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51%的权益金额 2,948,432,642.07 元;用于支付收购四川天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金额 88,307,762.69 元,募集资金已按用途全部投入使用。专户存储余额为 97,248.50 元,为募集资金存储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支付各类手续费后的余额。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与余额情况为: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监管额	注销时节余资金余额
1	工商银行滨江支行	4402204019100150636	2,934,849,979.89	73,949.74
2	中信银行光华支行	7412610182600040001	101,892,740.11	23,298.76
	合计		3,036,742,720.00	97,248.50

注:专户存放金额合计超过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12,370,230.53 元,主要是本次募集资金净额较收购股权需要支付金额少,本公司将部分发行费用以公司自筹资金支付,未自募集资金中扣减。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监管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存储管理制度》,该制度于 2010 年 9 月 19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分别与农业银行光华支行和浙商银行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专户银行定期向保荐机构寄送对账单,本公司授权保荐机构可以随时查询、复印专户资料,保荐机构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查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其中:

(1) 本公司在农行光华支行的募集资金监管专户账号为 8041 0104 5555 558,监管资金为 377,566,747.20 元,该专户资金仅用于本公司新增年产 5000 吨电池级碳酸锂和 1500 吨无水氯化锂技改扩能项目(即“新增年产 5000 吨电池级碳酸锂技改扩能项目”)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2) 本公司浙商银行成都分行专户账号为 6510 0000 1012 0100 2586 89,原监管资金为 300,000,000.00 元,扣除 2011 年 5 月 31 日划出至 5000 吨氢氧化锂项目专户监督资金 51,800,000.00 元后,监管余额为 248,200,000.00 元。该专户主要用于本公司技术中心扩建项目募集资金和部分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3) 为规范 5000 吨氢氧化锂项目超额募集资金的管理,2011 年 5 月 30 日,本公司与浙商银行成都分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公司在浙商银行成都分行开设专项账户,账号为 6510 0000 1012 0100 3297 33,该专户仅用于本公司新增年产 5000 吨氢氧化锂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本公司已从 6510 0000 1012 0100 2586 89 内划入超募资金 51,800,000.00 元作为该项目专项使用。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本年末,募投项目均已竣工完成,使用节余募集资金余额(含净利息收入)21,312,918.54 元,已划入基本账户作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完毕。

(二)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监督管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全体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作为甲方与乙方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丙方保荐机构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细约定了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监督、披露的程序,并授权保荐机构指定的保荐代表人随时到募集资金开户行查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料。上述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已得到切实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与使用情况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的募集资金,分别存储于本公司在中信银行光华支行 7412610182600040001 及工商银行滨江支行 440220401910150636 专用账户,其中中信银行光华支行 88,307,762.69 元用于支付收购四川天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款,该收购事项于 2014 年 4 月完成,剩余 13,584,977.42 元连同存储于工商银行滨江支行 2,934,849,979.89 元一并用于支付收购文菲尔德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51%的权益,该项收购交易于 2014 年 5 月全部完成,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支付 3,036,740,404.76 元。至 2014 年 8 月 29 日,两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利息收入余额 97,248.50 元,同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的使用节余资金一并划入本公司基本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了募集资金户。

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 万元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总额: 67,756.67						本年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7,320.6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增年产 5,000 吨电池级碳酸锂技改扩能项目	是	23,630.00	26,860.00		24,612.43	91.63%	2013 年 11 月	-437.84	否	否
2、技术中心扩建项目	否	2,867.00	2,854.00		2,855.22	100.04%	2013 年 1 月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6,497.00	29,714.00		27,467.65			-437.84		
超募资金投向										
1、年产 5000 吨氢氧化锂项目		5,180.00	5,390.90		5,244.07	97.28%	2013 年 6 月	-558.23	否	
2、偿还贷款		7,400.00	7,400.00		7,400.00	100.00%				
3、入股上海航天电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208.96	8,208.96		8,208.96	100.00%		105.33		
4、向雅安华汇锂业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增资		7,000.00	7,000.00		7,000.00	100.00%				
5、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9,788.96	39,999.86		39,853.03			-452.90		
合计		66,285.96	69,713.86		67,320.68			-890.74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经 2012 年 7 月 30 日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原募投项目“新增年产 5000 吨电池级碳酸锂和 1500 吨无水氯化锂技改扩能项目”变更为“新增年产 5000 吨电池级碳酸锂技改扩能项目”,变更后的项目总投资为 23,315.00 万元。因部分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发生了变更以及为实现清洁生产、低碳发展的环保要求,经本公司 2013 年 8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项目投资预算增加至 26,860.00 万元,超过部分由自有资金建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4,612.43 万元,项目已于 2013 年 11 月全部完工。因 2014 年碳酸锂市场竞争激烈,设备的设计产能未能充分发挥,暂未达到预计的效益。超募资金建设的“年产 5000 吨氢氧化锂项目”因设备磨合产能未达预期亦暂未达到预期收益。</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原项目中的无水氯化锂生产线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建设,不再作为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1、2010 年 9 月 19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7,400 万元偿还银行借款。该事项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p> <p>2、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12,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中:经 2010 年 12 月 1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由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意见,以超募资金中的 8,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2010 年度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万元,2011 年度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万元);2012 年 10 月 2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由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同意意见,以超募资金中的 4,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p> <p>3、2011 年 5 月 24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5,180.00 万元用于建设年产 5000 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截止 2013 年末,该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5,244.07 万元。</p> <p>4、2011 年 6 月 2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8,208.96 万元增资入股上海航天电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20%。该事项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p> <p>5、2011 年 11 月 28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7,000.00 万元向雅安华汇锂业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后持股比例仍为 100%。该事项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实施完毕。</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1、2012 年 7 月 13 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2 年 7 月 30 日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将该项目变更为“新增年产 5000 吨电池级碳酸锂技改扩能项目”(以下简称碳酸锂项目),即“年产 1500 吨无水氯化锂技改扩能项目不再作为募投项目。变更后的碳酸锂项目总投资为 23,315.00 万元。因部分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发生了变更以及为实现清洁生产、低碳发展的环保要求,经本公司 2013 年 8 月 28 日第二</p>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p>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项目投资预算增加至 26,860.00 万元,超过部分由自有资金建设。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4,612.43 万元,工程已全部完工。</p> <p>2、本公司利用超募资金投资的“年产 4000 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总投资额 5,180.00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7.65%;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项目累计投入 3,765.31 万元。2012 年 7 月 13 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2 年 7 月 30 日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将该项目变更为“年产 5000 吨氢氧化锂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氢氧化锂项目),总投资增加至 5,390.90 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 5,180.00 万元,公司自有资金 210.90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氢氧化锂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244.07 万元,工程已完工。</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截止 2010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7,551.51 万元。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前述置换事项,并已由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意见,同意公司进行置换的事项。</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8,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经 2010 年 12 月 1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由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意见,同意公司执行该事项。其中,2010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3,000.00 万元,2011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5,000.00 万元。</p> <p>2、2012 年 10 月 26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4,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已由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意见,同意公司执行该事项。截止 2013 年年末,累计使用 12,000.00 万元补充了企业流动资金。</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无已实施的投资项目产生募集资金结余。</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止 2014 年 8 月 29 日,使用节余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2,131.29 万元(含募集资金孳生的利息),已全部划入公司基本户作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户注销。</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无</p>

* 本年度实现效益的计算方法:以募投项目投产后增加的产品销量,按当年的销售平均价格、平均销售成本计算出毛利额,扣除相关的税费(以税费率的形式扣除,其中当年发生的税费剔除非正常因素形成的增加。税费项目具体包括: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应收款项资产减值损失),扣除所得税费用,计算出的税后利润。

(二)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万元)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募集资金总额: 303,674.27						本年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3,674.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3,674.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收购文菲尔德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51% 的权益	否	294,843.49	294,843.49	294,843.49	294,843.49	100%	2014 年 5 月	21,416.54	是	否
2、收购四川天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简称天齐矿业公司)	否	8,830.78	8,830.78	8,830.78	8,830.78	100%	2014 年 4 月	4,177.00	否	否
合计		303,674.27	303,674.27	303,674.27	303,674.27	100%		25,593.5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全部支付,并按进度完成股权过户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版)》,于 2014 年 2 月 28 日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 2013 年 1 月 30 日向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的第一阶段收购泰利森 6.64% 股权的收购价款 33,428.3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收购项目无闲置募集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项目收购完成后募集资金户余额为 9.70 万元,为募集资金存储期间产生的利息净收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4 年 8 月 29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9.72 万元,已全部划入公司基本户作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户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注: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本年度实现的效益计算方法:因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收购项目,系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故直接以被收购方本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以当时编制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口径进行了调整后,按本公司享有的股权比例计算,未考虑合并报表抵销未实现的利润影响因素。具体计算过程为:

被收购方名称	本年度会计报表净利润	按盈利预测编制口径调整后的本年度净利润	本公司股权比例	本公司享受的净利润
文菲尔德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419,932,210.40	44,932,737.71	51%	214,165,427.30
天齐矿业公司 *	23,415,119.00	41,770,024.02	100%	41,770,024.02

*天齐矿业公司按盈利预测编制口径调整后的净利润与本年度会计报表净利润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天齐矿业被本公司收购完成后,其盈利模式与当时编制盈利预测时的盈利模式发生了变更。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与一致性,故将其会计报表净利润,按盈利预测口径进行了调整。

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日